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7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8号《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633,418股。

公司于2021年3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633,41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45,647.70元,扣除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543,098.0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202,549.6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31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因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经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1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45,000,000.00	100,000,000.00
2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70,000,000.00	7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47,202,549.62
合计		465,000,000.00	347,202,549.62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对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四)投资额度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资金管理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占2020年度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3.26%。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最近两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322,431,918.07	1,379,918,490.56
负债总额	682,660,619.57	656,958,935.12
净资产	639,771,298.50	722,959,555.44
项目	2019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0年1月-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69,627.85	116,401,138.03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额度内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以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只要符合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金桥信息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将此事项提交了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履行了相应的法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及公司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无异议。

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近十二个月未发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8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11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25号楼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1日
至2021年5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	√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支付2020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7、8、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18	金桥信息	2021/4/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于2021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未办理登记的,应于会议召开当日下午13点00分前到会议召开地点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4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乐
联系电话:021-33674396
传真:021-64647869
邮箱:shaole@shgbit.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4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233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支付2020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5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即将办理已满足解锁条件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
● 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人;
●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共计3.12万股(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实施完成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已作相应调整),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1%;
● 本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锁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共计3.12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1%。

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2017年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17年2月23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17年2月23日起至2017年3月4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17年3月5日出具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17年3月10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

4、2017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由于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符浩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76万股变更为175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1.50万股变更为140.5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仍为34.50万股,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61人调整为60人;同时,由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王琨先生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于授予日前6个月内存在卖出公司股票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暂缓授予王琨先生8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在相关条件满足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王琨先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事宜;董事会同意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59人,涉及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132.50万股,授予价格为14.63元/股,授予日为2017年3月1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事项、本次授予的条件、激励对象主体资格、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以及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事项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发表了肯定性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5、2018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授予价格并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与本次授予有关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各项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18年3月7日为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31名激励对象授予34.5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40元/股。同时,由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王琨在首次授予日2017年3月17日前6个月内存在卖出公司股票情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暂缓授予王琨先生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万股;截至2018年3月7日,王琨的限购期已满,且符合激励计划中的全部授予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向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王琨先生授予共计8万股限制性股票;鉴于公司于2017年7月4日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董事会同意对王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14.58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3月7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条件的成就情况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6、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已满足。除1名激励对象孔祥海因离职不符合解锁条件外,其余58名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同意公司为58名符合解锁资格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共计解锁52.6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解锁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解锁的核查意见。上述解锁股份已于2018年6月4日上市流通。

7、2018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朱如欣、朱剑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4,000股。其中: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为12,000股;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为12,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8、2019年4月8日,公司完成了对原激励对象孔祥海、朱如欣、朱剑峰共计3人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179,515,000股变更为179,481,000股。

9、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以及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的解锁条件均已满足。除首次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解锁条件外,其余激励对象在相关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均已成就,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56人;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31人;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共计59.3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解锁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解锁的核查意见。

10、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以及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的解锁条件均已满足。除首次授予、预留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解锁条件外,其余激励对象在相关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均已成就,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55人;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30人;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共计68.575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29%。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解锁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解锁的核查意见。

11、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但尚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已离职的2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锁条件的7.47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为11.25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为5.6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2、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但尚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自2019年11月4日起担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2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锁条件的3.3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为11.25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为5.6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3、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12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1%。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解锁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解锁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条件

序号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条件	是否满足解锁条件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17年-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要求为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5%。 上述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根据公司2019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705万元,较2016年同期增长126.26%。 综上,公司2019年实现的业绩符合前述相关解锁期的解锁要求。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如激励对象个人当年考核结果为A、B、C,激励对象可全额解除限售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如激励对象个人当年考核结果为D,则激励对象可按70%解除限售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其余部分公司回购注销;如激励对象个人当年考核为E,则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经考核,激励对象符合全额解锁条件。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董事会即将办理已满足解锁条件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

三、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第三期可解锁数量

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12万股(以中登公司实际登记数量为准),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1%。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1	王琨	董事、副总经理	10.40	3.12	0
合计			10.40	3.12	0

注: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179,481,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已作相应调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拟解锁激励对象及其个人绩效考核等实际情况,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相关解锁条件的要求,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锁的相关事宜。

五、监事会意见

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根据考核评级,获得相应的解锁比例进行解锁。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六、律师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认为:金桥信息本次解锁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金桥信息和本次解锁涉及的激励对象具备《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锁条件,本次解锁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公司代码:603918 公司简称:金桥信息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81,677,708股,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4,505,077.86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2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81,677,708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366,181,020股。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桥信息	6039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冬冬	邵乐、姚明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
电话	021-33674997	021-33674396
电子信箱	gaodd@shgbit.com	shaole@shgbit.com;yaoming@shgbi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金桥信息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1、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与概述

公司秉承"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核心价值观,从客户业务需求出发,以信息技术为载体,叠加行业应用,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慧空间信息化方案及服务。

信息化建设始终围绕着"人、信息、环境"三要素,服务于三者的"沟通与交互"。随着沟通空间的不断外延,信息化程度不断提高,公司的业务环境在不断发生变化。传统会议室空间主要服务于"人与人沟通",多媒体会议系统通过增加对"人与信息沟通"的服务,从而更好地服务"人与人沟通",这样的模式和需求同样出现在庭审、指挥、教学和展示等一系列场景空间中;随着各项基础设施的数字化和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在相对更广阔开放的空间中,如公共服务大厅、办公大楼、制造工厂以及家居场所,"人与环境沟通"的需求逐渐显现并不断深入;随着网络基础设施的完善和移动互联网的普及,人与人在虚拟环境中的沟通需求随之爆发。

在沟通内容不断丰富、沟通场景日益多元和沟通空间持续外延的环境下,公司坚持创新服务理念和服务模式,拓展服务广度和服务深度,始终以服务"人与人、人与信息、人与环境之间的沟通"为主线,充分发挥信息化领域综合优势,面向政务、司法、教育、医疗健康、金融等国计民生行业及大中型企业,融合客户需求,叠加行业应用,打造智慧空间信息化系列解决方案,并持续保持领先。

公司将传统优势产品"多媒体会议系统"向以"沟通交流协作"为主要需求的多样化场景进行延伸和扩展,在形成科技法庭、应急指挥等产品的基础上,又进一步应用于教育、展示等场景,服务于客户在新场景下在一个空间中或多个空间之间的"沟通"需求,并开发了以Space365为核心的空间与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综合管理解决方案,整体打造出公司新的优势产品"智慧场景解决方案"。

公司又将业务从相对封闭狭小的专用型"会议空间"或"类会议空间"向更为广阔开放的通用型"建筑空间"延伸,以空间使用者的行为及目的为出发点,根据用户的业务特点、管理路径等需求将建筑或建筑群空间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进行最优化设计,积极发挥自身在电子化、信息化、智能化领域的技术优势,形成"智慧建筑解决方案"。

公司进一步将业务从"实体空间"向"虚拟空间"延伸,基于对客户业务流程和管理需求的深刻理解,凭借自身积累的行业知识和开发能力,同时以横向和纵向拓展延伸业务范围,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以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

2、公司主营业务分类

按照产品进行分类,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智慧场景解决方案、智慧建筑解决方案和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

(1)智慧场景解决方案

以多媒体信息技术为核心,结合物联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面向会议、教育、指挥、展示等一项或多项需求提供特定的空间解决方案及服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信息化工程的设计、实施、运维为主体,为客户提供场景空间全生命周期的服务。

按照主要的应用场景,智慧场景解决方案主要分为以下几个类别。

①会议空间解决方案

会议空间解决方案是为小型、中型、大型会议系统、远程协作会议、多功能会议等以"会议沟通"为主要需求的应用场景提供的解决方案,以实现高效沟通为目的,以音视频技术为基础,方案涵盖视频显示系统、会议发言系统、音频扩声系统、信号切换系统、智能控制系统等基础功能,同时,公司根据特定会议需求,开发云视频交互系统、签到系统、电子投票系统、预订管理系统、电子会务系统、无纸化阅文系统等定制化功能。会议空间解决方案将实现会议空间智能化、互联化、感知化,提升会议体验,提高会议效率。

典型项目:上海重大政务会议电子会议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金桥技术中心基地项目会议系统、华润深圳湾综合发展项目之华润万家大厦(金融大厦)视听系统工程等一系列工程。

②教育空间解决方案

教育空间解决方案围绕"互联网+"核心理念,以云计算、物联网、IaaS为技术支撑,云服务为终端展现,构建一个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将各方资源整合、共享,应用并融入到教学、管理等领域,内容涵盖智慧教室、智慧会议室、综合弱电智能化等各系统,同时定制开发校园云视频交互、教学行为分析、校园综合管理系统,最终实现智慧教育的功能及特色。金桥智慧教育解决方案主要针对高校、职业院校、商学院、中外合作院校、国际学校、党校、部队院校、企业类培训机构等,充分满足各类复杂、多样、灵活、定制化的教学需求。

典型项目: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顺德楼智慧教室项目、上海市胸科医院科教实训中心多媒体系统项目和华为大学智慧教室项目等。

③指挥空间解决方案

指挥中心空间解决方案是为协调不同区域与部门,实现统一指挥、快速反应、联合行动功能而设计的完全智能化、可视化、数字化、协同化的综合指挥调度整体解决方案。具有智能调度、综合呈现、协同指挥等三大功能,以及系统备份能力,具备高度的可靠性。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军队、政务、法院、民防、海事等行业。实现更为科学的调度决策支持,各点信息的快速共享,从而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响应速度和工作效率。

典型项目:上海市民防指挥中心、上海市干部保健事务中心综合保障指挥系统、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分公司NOC中心项目等。

④展示空间解决方案

展示空间解决方案是提供具有科技感、体验感、互动性、高度智能化、数字化的多媒体交互系统/商业展示解决方案。通过人机交互、增强现实、虚拟现实、全息影像、光雕投影、多点触摸、360度幻影成像等前沿技术,实现人与信息、人与空间的互动。广泛用于科技馆、主题场馆、大中型展厅等。以数字媒体搭建科技感的展厅,以高端智能呈现不一样的用户体验。

典型项目:Mercedes Me成都展示中心、星巴克上海太古汇旗舰店、蔚来汽车Power all项目、华为供应链数字化运营中心视听系统项目、Prada北京王府店影音系统工程等。

⑤综合空间管理解决方案

综合空间管理解决方案基于移动互联网空间服务体系,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技术,以Space365、会议信息屏、会议室楼层看板等软硬件为载体,通过IoT和云平台的整合,帮助客户提升空间服务效率。方案涵盖空间预约、资产控制、运维保障、空间数据分析等系统,可灵活应用于会议室、教室、报告厅等封闭空间,也可以适用于办公工位、走廊等开放空间。实现空间高坪效比、空间管理高实时性、运维互联网化及流程可视化。

(2)智慧建筑解决方案

以建筑物使用者的行为和目的为出发点,根据用户的需求将建筑物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进行最优化组合,打造智能化、数字化和信息化楼宇系统,从而为客户开展业务提供一个高效、舒适、便利的人性化建筑环境。智慧建筑解决方案以设计、集成、维护服务为主,方案包括整个楼宇或者建筑集合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机房工程及弱电防雷系统、安防监控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升降旗控制系统、时钟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等。

按照建筑类型,智慧建筑解决方案主要分为以下几个类别。

①智慧办公建筑解决方案

智慧办公建筑解决方案为各类企事业单位提供与其业务信息化高度融合的定制化的服务,通过将传统通讯信息设备、智慧安防、信息化应用、楼宇设备控制和信息机房进行集成,为该类型客户解决了业务系统和基础智能化/弱电设施专业程度高、管理难度大、难以有效整合的痛点。

典型项目:重庆江北区法院检察院政法业务综合楼配套工程-法院弱电配套暨智能化系统项目、静安体育场项目、上海大数据中心项目、吉林智慧政法应用中心等。

②智慧工厂建筑解决方案

智慧工厂建筑解决方案主要服务于智能制造大背景下的智慧园区/厂区管理,通过对生产管理系统、信息系统和软件平台的整体集成,建设全球领先的智慧工厂整体信息管理解决方案,能最大限度的满足工厂各项业务要求、满足系统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的管理使用需求,能适应生产领域新技术的发展。

典型项目:上汽通用泛亚金桥新园区、恒大新能源汽车集团广东项目等。

③智慧家居建筑解决方案

智慧家居解决方案是指利用物联网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进行集成,方案涵盖照明控制、环境控制、音视频、智能感知、人工智能交互、远程控制管理等系统,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功能。

典型项目:前海嘉里中心公寓智能家居项目、上海淡水湾二期智能家居系统项目、海天智能家居一期项目等。

(3)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

公司核心优势业务的纵向延伸,以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为主,开发新的业务模式,深入解决客户在业务流程和内部管理的需求,打造统一平台,解决客户业务痛点。

①基于云平台的行业定制服务

公司在深刻理解特定行业的业务特点和管理需求的基础上,以金桥云视频平台赋能与客户业务应用为目标,以金桥云视频交互技术及平台服务能力为支撑,为行业客户提供嵌入于客户业务流程中的定制化的虚拟空间协作沟通交流工具。公司提供的To B服务与市场上To C产品的主要区别在于强化了对安全性的保障。公司云视频平台全面满足等保三级要求并通过测试认证,平台以全封闭的方式管理虚拟空间,将每个空间与被授权人员的账户绑定,保证未授权的人无法看到和进入该空间,同时采用全链条到点加密技术,保证空间内的传输数据在中途不解密,保障会议安全性,满足政务、大型企业客户对安全性的要求。

典型项目:云南省政协"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系统、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市、县三级)值班室远程会商系统、全国四级法院互联网应急调度服务平台等。

②OSC²云运营服务

OSC²云运营服务平台作为行业创新的完整运营服务云中心,是公司针对各行业用户、系统集成商、终端渠道销售商,开发的以工程管理、运营服务为核心的服务中心。

OSC²运营平台对内开启了工程项目管理新时代,通过管理平台可使得现场项目经理和执行人员实现交互管理、实时监控、相关关键节点管控、后台提示跟踪督查及排除项目难点问题等,从而带来项目管理的规模效应。

OSC²运营平台对外开创了运维服务新模式,平台前端有运维工程师现场支持,后端有专家团队技术支持,基于运维管理软件和云平台的运用,打造"人、事、物、流程"为一体的综合管理体系,从而提高效率、提升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更为迅捷和高效的服务。

典型项目:华为深圳、东莞、上海、北京等地2,500间会议室云运维服务、上海市22家公证处智慧公证设备运维服务。

3、经营模式

作为国内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专业提供商,公司主要以招投标和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取工程项目合同。向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研究开发、软硬件整合、安装调试和后续维护在内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同时,亦通过其他供应商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解决方案。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特点及行业定位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信息技术服务业。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已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和促进社会生产效率提升的强大动力,信息产业受到越来越多国家和地区的重视,我国政府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通过完善顶层设计和决策体系,加强统筹协调,作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坚持体制创新与"互联网+"融合促进。强化互联网思维,推动政府管理创新与互联网、新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推进审批服务扁平化、便捷化、智能化,开启信息化发展新征程。

国务院和工信部等政府部门印发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和《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一系列鼓励政策,明确指出加强信息技术服务创新,面向重点行业领域应用需求,进一步增强信息技术服务基础能力;大力推动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向各行业全面融合渗透,加快建设"数字中国",以系统思维构建新一代网络技术体系、安全技术体系,着力研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领域关键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加速培育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平稳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概况

2020年,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49,868亿元,同比增长15.2%,增速高出全行业平均水平1.9个百分点,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61.1%。其中,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收入9,095亿元,同比增长10.5%;云服务、大数据服务共实现收入4,116亿元,同比增长11.1%。

2、行业的周期性

我国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新兴行业,目前尚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各大中型企业、政府、军队、司法、交通、能源、金融、电信、文教卫生都产生了较大的信息化建设需求。随着国家支持新兴产业发展战略政策的深入实施和相关技术的进步,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将呈现出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业务量快速增加的态势。因此,本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当前我国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企业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多以向某一种类或面向某个特定行业/领域/客户类型的提供解决方案为主,大型综合类企业较少。

公司自成立26年来,始终专注主业,秉承"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核心价值观,紧密围绕"人、信息、环境"三要素,以服务"人与人、人与信息、人与环境之间的沟通"为主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慧解决方案及服务。近年来,在"自主开发转型、服务化转型和平台化转型"的战略部署下,公司不断适应新的环境,持续扩展服务空间的边界,提供深入定制化、平台化服务,形成了新的业务结构:智慧场景解决方案、智慧建筑解决方案、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成为国内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专业提供商中的领先企业之一。目前公司各主要产品在技术水平、工程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具有独到的优势,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占据了重要的市场地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379,918,490.56	1,322,431,918.07	4.35	1,156,198,058.92
营业收入	1,004,251,309.09	944,647,882.71	6.31	832,945,69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541,987.98	63,742,775.27	38.91	51,228,36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490,192.09	57,059,955.42	27.04	47,805,96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2,959,555.44	639,771,298.50	13.00	572,937,69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01,138.03	-20,769,627.85		-9,334,88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8	35.71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7	40.74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8	10.55	增加2.43个百分点	9.3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2,770,829.95	229,154,468.27	226,744,748.25	475,581,26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2,151.01	18,616,992.38	28,028,838.26	50,388,30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545,911.73	18,040,769.30	16,063,327.11	47,932,00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4,065.90	-299,779.19	808,854.69	160,406,128.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9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63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国培	0	68,452,800	29.12	0	质押	43,16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文心致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054,145	11.51	0	质押	27,053,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喆	-237,500	5,268,000	2.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史平	0	4,492,700	1.91	29,2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树旺	-359,000	3,751,130	1.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志明	0	3,015,270	1.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颖华	0	2,752,000	1.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明炯	-340,000	2,260,000	0.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立兵	-65,000	2,255,370	0.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学成	-224,900	1,810,420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金国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喆、金史平、朱树旺、李志明、沈颖华、杨明炯、顾立兵和孙学成为公司发行人股东,其中金史平为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且金史平为金国培的堂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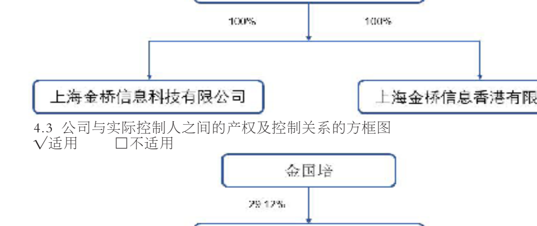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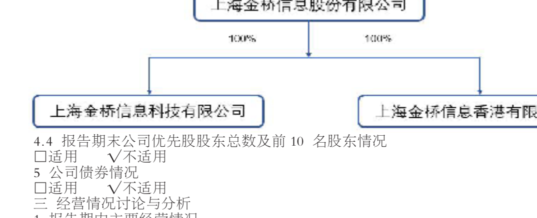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突发,公司经营业务受到冲击,公司积极应对做好防疫工作,第一季度运用公司自研平台实行远程办公,尽力降低疫情对经营的影响;第二季度初公司开始逐步复工复产,但项目受疫情影响,出现进度延期、验收放缓等情形,上半年公司业绩下降,随着疫情趋于缓和,公司各业务部门抓紧下半年时间,通力协作,第三季度开始合同签约和项目实施、验收逐步恢复,合同签约额和收入均快速回升,下半年实现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70%,全年实现营收 100,425.13万元,同比增长6.31%;公司不断推进研发和业务的深度融合,加大对互联网应用技术的研发投入,促进研发成果落地转化,通过创新的应用技术和优质的服务,提升传统业务技术及方案领先的同时,持续拓展经营业务范围,服务市场的新需求,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的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72.51%;智慧法治、智慧教育行业的业务稳步增长,实现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33.23%和36.01%。2020年公司完成净利润8,854.20万元, 同比增长38.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49.0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7.04%。

2 公司发展战略

我国的产业升级和经济转型对全面提升信息化水平提出了迫切要求, 信息化向数据集约化、平台整合化、多媒体融合化、功能自动化、分析智能化、万物互联化方向发展,新兴技术与行业应用进一步融合。公司将抓住新技术、新需求带来的市场机会,以国家信息化规划为指引,秉承"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业内领先,顾客满意"的发展战略目标,以服务"人与人、人与信息、人与环境之间的沟通"为主线,为客户提供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并不断提升服务价值。

3 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秉承做强做优主业,积极落实战略规划,加大研发投入,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程,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落实全面目标责任管理,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此公司将以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1)持续做强做优主业,从产品服务提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继续夯实现有业务的产品优势,在政务、司法、教育、医疗健康、金融等国计民生行业及各类企业领域中,横向积极推进信息化解决方案从场景空间、建筑空间向虚拟空间延展,加速互联网+应用+云服务的业务叠加升级, 纵向拓展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与各行业需求的深度融合,打造企业持续盈利能力。

(2)引入重要投资者,协作推动公司战略发展

2020年9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8号),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抓住发展机遇,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促进业务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2021年4月,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4,663.34万股,募集资金总额约3.57亿元,实现了资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之一云鑫创投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后的第三大股东,系蚂蚁集团全资子公司。云鑫创投作为公司的重要投资者,将对公司继续深化战略布局,优化整合产品结构,持续拓展业务范围产生协同效应。

(3)区块链赋能业务,创新发展模式

2021年4月,公司与蚂蚁区块链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公司将依托蚂蚁区块链在区块链基本服务及区块链增值服务的技术和能力,全方位深度开展与区块链相关的业务合作。与蚂蚁区块链的合作将有利于公司在法院执行场景中,提供定制化的智慧解决方案,特别是在保证电子数据的可靠性和不可篡改性、智能合约等方面提供开发和维护支持。

(4)坚持技术创新,以技术研发全面支撑业务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实现持续、快速增长的关键和核心要素。积极参与国内相关行业体系的标准制订,从产业标准体系层面把握产业技术发展方向。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做好重点项目的研发攻关,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增强公司内生增长动力。最高人民法院确定了《智慧法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在智慧执行方向上,公司围绕"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充分利用互联网、云计算、5G、区块链、大数据以及人工智能的技术建设人民法院智慧执行云平台,紧密围绕法院执行业务,为实现办案智能化、管理可视化、指挥实战化、装备现代化提供有力工具。云平台服务助力赋能智慧法治,同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加大对新产品新应用的研发投入力度,推进优势行业的战略部署,提高竞争力;继续完成两高一部课题任务规定的标准制定、模型构建、核心系统的研发,并在全国范围内选取重要高院、中基层法院进行示范应用试点。

(5)深耕优质客户,协同发展

不断提升业务能力,促进与客户业务的深度融合;完善客户服务体系,从点对点扩展到点对线、点对面的多层次服务架构,提升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持续的优质服务,保持与优质客户长期协同发展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业务增长带来持续的发展动力。

(6)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公司治理

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和公司管理层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快速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同时,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以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福利待遇,全面履行社会责任。

(7)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夯实公司发展基础

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在现有技术中心的基础上,将公司研发能力向云平台化方向升级,搭建一个基于混合云架构的研究开发平台,为业务上云提供安全可靠的技术支持,快速推进智慧法治及智慧教育综合平台项目的建设。通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公司的行业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为实现未来可持续性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8)发挥资本市场平台,提升竞争力,加强投资者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寻求外延式并购和相关领域合作机会,实现业务体系升级,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不断加强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投融资平台,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亦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通过业绩说明会、组织实地调研、组织机构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举措,全方位向投资者展现企业的真实面貌,做好投资者的关系管理和预期管理工作,帮助投资者正确认识公司的投资价值。

4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7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科技公司)、上海金桥信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香港公司)和快思聪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思聪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